

关于对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169 号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8 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报告期末，你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为 12.01 亿元，占净资产的比重为 58.92%。

（1）请补充说明你公司主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具体情况，包括类型、购入时间、账面价值等。

（2）结合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具体性质说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确认的依据和合规性，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3）结合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过程，说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充分性。

（4）请自查你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期期初数与上期期末数是否一致，如不一致，请说明理由。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报告期内，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5,101.22 万元，同比增长 2,441.94%，你公司称主要系本期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其他往来款增加所致。请说明前述往来款的构成明细、发

生时间、具体内容、付款单位及与你公司的关联关系，并结合相关协议的付款安排，说明本期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其他往来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报告期内，你公司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73.19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41.86%，主要系公司持有二级市场股票形成的金融资产期末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请补充说明上述金融资产的具体内容、取得时间、公允价值变动的计算过程，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报告期内，你对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24,146.1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的 43.17%；你对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17,459.4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42.91%。

（1）结合行业特点及销售、采购模式，说明你公司客户及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你公司是否对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存在重大依赖。若存在，请提示相关风险。

（2）自查你公司与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上述交易是否存在商业实质。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5、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 5,868.81 万元，仅对“发出商品”计提跌价准备 101.57 万元，对其他类型的存货未计提跌价准备。请结合你公司存货类型、存货的价格变动趋势、存货的计价方法、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以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等，说明

报告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和充分性。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6、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34,230.33 万元，较期初增加 20.63%，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4,564.56 万元。

（1）结合你公司的营销模式、信用政策及同行业支付惯例等因素，详细说明应收账款增长较快的主要原因。

（2）请结合你公司计提坏账准备政策，说明对应收账款余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充分性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7、报告期内，你公司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5,274.98 万元。请你公司详细说明相关固定资产暂时闲置的原因及后续处置计划，以及上述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8、报告期内，你公司销售费用为 973.18 万元，同比增长 70.79%。请你公司结合销售费用的明细、销售人员的数量、平均薪酬以及各项业务的开展情况等说明销售费用增长速度较快的原因，并说明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变化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 2019 年 5 月 24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上海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9 年 5 月 17 日